

# 聊斋读后感该(优秀8篇)

“读后感”的“感”是因“读”而引起的。“读”是“感”的基础。走马观花地读，可能连原作讲的什么都没有掌握，哪能有“感”？读得肤浅，当然也感得不深。只有读得认真，才能有所感，并感得深刻。读后感书写有哪些格式要求呢？怎样才能写一篇优秀的读后感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 聊斋读后感该篇一

上世纪80年代末，电视屏幕上有一部吓唬小孩的大杀器《聊斋》，那诡异的灯光和瘆人的音乐一起，孩子就只敢从手指缝里偷瞄一眼，看看又飘来什么女鬼。

长大一些，我看的第一部“传统经典”，不是四大名著，而是蒲松龄的《聊斋志异》。尽管对文言文半懂不懂，可那些“鬼”的故事，似乎比人的故事要有趣得多，也直接得多。有时候，如果盖住“鬼”的身份识别，就是一幕幕人间百态。

很荣幸，很多大家也是这么认为的，比如汪曾祺，还写下了这本《聊斋新义》。他说，自己想做一点实验，改写聊斋故事，使它具有现代意识。而石能择主，人即是花，这种思想本来就是相当现代的，蒲松龄在那个时代就有这样的思想，令人惊讶。

新生事物层出不穷，汪曾祺选了另外一条路——把旧的创造出来了。汪曾祺动笔，不是大刀阔斧地改，但给故事埋下了突出一条岔路般的未尽之意。

《促织》的结局原本是大团圆式的，变成蚶蚶的儿子复活了，他的父亲也功名钱财双收。但是，皆大欢喜的结局和之前一

家人走投无路的故事情绪是矛盾的，也让一个揭露黑暗的剧本在最后作了某种妥协。蒲松龄也许是化愤怒为慰安，汪曾祺却毫不犹豫地“写死”了——这本就是一个彻头彻尾的悲剧。

《瑞云》的原著结尾，在贺生的“帮助”下，瑞云的脸又恢复了光洁。这个故事原本的主题是赞扬贺生的“不以媿妍易念”，这是道德意识，不是审美意识。歌德说过，爱一个人如果不爱她的缺点，不是真正的爱。在汪曾祺的改写中，当瑞云的脸晶莹剔透，一如当年，贺生却不像瑞云一样欢喜，反而若有所思。这样一改，就是一个现代意味的爱情故事了。

据说有记者问过科学家霍金，这一生有什么事情真正打动过你？霍金回答，“遥远的相似性”。“故事新编”的方式其实并不新鲜，民国时期，鲁迅写过一本名字就叫《故事新编》的历史小说集；林语堂也用英语改写过《虬髯客传》《莺莺传》《南柯太守传》等中国古代小说，最后文言文转英文又转白话文，汇集成一本《中国传奇》。

鲁迅比较谦虚，1935年在给《故事新编》的序言中说，“并没有将古人写得更死，却也许暂时还有存在的余地的罢”。但鲁迅改写历史小说，绝不是闲来无事的文人消遣。比如，大禹治水的《理水》一文，就是那个时代的“官场现形记”，其中关于“考察员”的描述，至今读来仍觉眼熟。

林语堂的选择标准则是，“所选各篇皆具有一般性，适合现代短篇小说之主旨……在于描写人性，一针见血，或加深读者对人生之了解，或唤起人类之恻隐心、爱、同情心”。林语堂的第一目标读者是西方人，目的在于普及中国文化，所以在选定篇目之后，改的只是文风，故事主旨并无太多变化。

汪曾祺的《聊斋新义》写于上世纪80年代末到90年代初，与电视剧《聊斋》几乎同期。他没有愤世嫉俗，也没有闲适格调，他想写的，是人的现代意识，“中国的许多带有魔幻色

彩的故事，从六朝志怪到《聊斋》，都值得重新处理，从哲学的高度，从审美的视角”。

汪曾祺被称为“中国最后一个士大夫”。这个说法也许不严谨、不科学，但有据可考。上世纪80年代初，汪曾祺复出，以《受戒》《大淖记事》等作品震动文坛，在一个作品研讨会上，几个青年学者给他定了个位；后来慢慢地就成了定论，学者孙郁2014年在三联书店出过一本写汪曾祺的书，书名就是《革命时代的士大夫》。

这里不讨论“士大夫”，但孙郁说的有道理，“汪曾祺的文章还被不断地阅读，大概是还含着不灭的智慧与人性的温度”。此前评价聊斋最普遍的观点之一，是“写鬼写妖高人一等，刺贪刺虐入木三分”，这固然没错，但人性在其中是缺席的，汪曾祺要做的，是把聊斋里的鬼，写成现代的人。

汪曾祺也是个有趣味的人，曾自嘲：“我事写作，原因无他：从小到大，数学不佳。考入大学，成天泡茶，读中文系，看书很杂。偶写诗文，幸蒙刊发，百无一用，乃成作家。”他改了原著的一些篇名：把《郭安》改成《明白官》，但文中的官明明是个糊涂官；把《赵城虎》改成《老虎吃错人》，但老虎比人更有人性。林语堂也改写过《促织》，给文中的儿子起名“吉弟”，汪曾祺则起名“黑子”，还把篇名改成《蚰蚰》，风格十分统一。

这样的作家，这样的书，读来不累，读完能想很久。

## 聊斋读后感该篇二

这本书有许多这样感人的故事，他告诉了我们许多道理：如：孝敬老人是我们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孝心能融化世间的邪恶和丑陋的一面；开心和生命是重要的，有了生命但不能没有开心，但是有了开心没有生命更是不行的，生命和开心要同时具备才可以生活的更有意义。

## 聊斋读后感该篇三

今年暑假里，爸爸给我买了厚厚的一本《聊斋志异》。打开书的第一页，上面介绍了作者的姓名：蒲松林，生于清初，是个文学家。他写的《聊斋志异》充满了传奇色彩，并写了鬼与神仙的许多故事；让人眼花缭乱。

《聊斋志异》讲的是天上人间，域内海外，官场民间的怪谈异事，山川草木，鸟兽鱼虫，精灵鬼怪，荒诞奇幻的故事！

其中给我印象最深刻的故事是《妖术》，说的是明末时，有一个姓于的人力气很大，一天，他的仆人不幸感染瘟疫，他听别人说有个算命先生非常灵验，于生就找到了他，算命的没说仆人，却说于生过三天就会死，叫于生拿十两银子出来替他做法消灾，于生不相信。到了第三天夜晚，于生正在看书，突然窗外草丛发出“沙沙”的声音，跳出来一个小纸人，落到了地上变高了，想来杀于生，于生拿起了大刀向纸人砍去……然后又分别来了泥人和木偶，于生分别将他们击败，细细一想，这是算命先生变出来的！第二天，于生就报了官，经过两次抓捕，终于把那个算命先生捉住了，这就是恶有恶报，善有善报的道理，算命先生因为要赚钱，让别人相信他的法术很灵，就变怪物来害人，结果被抓住入了大牢，这样的人就是活该，这是他们应有的’惩罚，为了自己的利益去伤害别人。

这本书虽然写的是妖魔鬼怪的故事，但并不恐怖，只是强烈的反映了当时黑暗的社会，推荐大家也去读读这本名著！

## 聊斋读后感该篇四

范文一

今年暑假里，爸爸给我买了厚厚的一本《聊斋志异》。打开

书的第一页，上面介绍了作者的姓名：蒲松林，生于清初，是个文学家。他写的《聊斋志异》充满了传奇色彩，并写了鬼与神仙的许多故事；让人眼花缭乱。

从中我感受到，眼睛所看到那美丽的景象深处并不一定是美好的。正如俗语所说“人不可貌相，还水不可斗量。”往往那另人看不起的外表下，有着一颗纯洁、美好加钻石般透明闪亮的心灵，比海还深比宇宙还深的心灵。

## 范文二

一看到这本书熟悉的题目，不少人第一时间想起一个令人耳熟能详的故事电视剧：《画皮》，电视剧里那些夸张的故事情节时到今日仍然令我们心有余悸，所以很多人一定会误以为

《聊斋志异》这本书是一本纯粹的恐怖小说，错！那就大错特错！这本经典耐读的小说如果单单停留在这么低级的层面的话，它还会从清代一直流传至今吗？它不仅给我们带来了精彩绝伦的一个个故事，它还通过让我们阅读这些故事从而领会到一个个深长的道理，让我们在阅读的同时也能领悟到人生的真谛。

前年寒假，妈妈给我买了一本《聊斋志异》。《聊斋志异》非常有趣，不久我就看完了这本书。《聊斋志异》是古代灵异、志怪小说的集大成者，有“空前绝后”之美誉。《聊斋志异》看来偏偏讲的鬼、狐、仙、怪，其实字字都是人、情、世、态字里行间无不饱含着作者对人生的丰富体验。

从中我感受到，眼睛所看到那美丽的景象深处并不一定是美好的，正如俗语所说“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往往那令人看不起的外表下，有着一颗纯洁、美好加钻石般透明。

其实，《聊斋》表面上在讲鬼、狐……一类的事情，而侧面反映了当时社会的腐朽，在康熙时期的中后期，也就是蒲松龄所在的那个时代，贪财成风，赃官比比皆是，清官能有几

个？比作者生活好的不少，比他生活差的更多，然而他们未必都会去思考这些社会问题。作者大胆地揭开了所谓“盛世”下的“烂疤”替那些饱受迫害的下层人民提出控诉！在这里，我又不禁佩服蒲松龄慧眼明珠，佩服他敢于正视现实的精神。

## 聊斋读后感该篇五

《聊斋志异》非常有趣，不久我就看完了这本书。《聊斋志异》是一部经典小说，是蒲松龄的著作。《聊斋志异》是古代灵异、志怪小说的集大成者，有“空前绝后”之美誉。

《聊斋志异》看来偏偏讲的鬼、狐、仙、怪，其实字字都是人、情、世、态字里行间无不饱含着作者对人生的丰富体验和深刻智慧。

## 聊斋读后感该篇六

假期里，妈妈给我买了一本书。书名叫《聊斋志异》这是一本曲折离奇的鬼妖故事，还是一本百读不厌的古代奇书。我看着看着就入了迷！比如像《促织》，这个故事说的是：成名一家为了捉一只蟋蟀应付官差，害的爱子惨死。儿子死后化为蟋蟀，所向无敌。后来被献给皇上，成名因此骤然富贵。《聊斋志异》这本书里面的每一个故事的寓意都是一样的：那就是好人有好报，坏人没有好下场！

## 聊斋读后感该篇七

一笑之知，许之以身，世人或异其痴；彼田横五百人，岂尽愚哉！在中国的古代，有着各式各样的写妖魔鬼怪的故事，吴承恩的《西游记》，道出的是魔高一尺，道高一丈的坚决。无论魔有多强，终究难挡去西天拜佛求经的决心。《封神演义》中便是一伙只知苦苦哀求纣王，只为求荣华富贵和普通生活的而效忠于纣王奇能异士到最终能以天下大义而奋起伐

纣。但《聊斋志异》不同，其中虽与上述相同都是在写鬼怪，但其中的鬼怪并非只有一群为着天下大义而来的，他们更是从凡人中来。

《聊斋志异》中的鬼怪或是向小翠那样为报答救命之恩而来到凡人中亦或是如庚娘那般被人残害而被迫成了鬼魂，但写鬼怪的同时我们更应该发现其中的凡人是如何对待这样一群鬼怪的，鬼怪与他们同属三界的一部分，但很多的鬼怪却是由他们而起，他们害怕甚至厌恶鬼怪，四处请高人或法师散尽千金来祛除鬼怪，但却从未想过那些鬼怪从何而来，王十八厌恶甚至是痛恶做鬼的庚娘，而自己却又欲望熏心强占她，辛十四娘苦劝冯生要交益友，切莫太注重友情，要尽量远离楚公子，而他始终是听不尽这忠言，直到被楚公子害的入狱，辛十四娘用尽办法救他最终甚至连狐仙身份暴露而不得不离开，直到这时冯生才知道后悔。

聊斋中的鬼有时候甚至比人更有情谊，而人间的人有时却又比鬼怪更让人寒心或可怕，小翠帮元丰家度过多次劫难，而其父母却因为她摔碎一个古董花瓶而对这个儿媳破口大骂毫无一点情面保留，却殊不知小翠帮他们度过的劫难早已远胜过花瓶的价值，足见小翠的人间之人只知眼前利益，而忘记美好的来源！！聂小倩迷惑之人都是那些贪财好色之辈，死的大多数是该死之人，而燕赤霞却只是一味降妖，从不过问妖的好坏，只知人该活，妖该死。直到遇见宁采臣时，聂小倩宁愿冒着被姥姥杀死，被燕赤霞打得魂飞魄散也要帮宁采臣逃出那个无尽的深渊。聂小倩是如此，庚娘是如此，辛十四娘亦是如此。可见无论是人亦或是妖都会有情，都知道有些事值得用生命去守护，也许的身份早已有阎罗殿选好，但心却可以自己选择，有着人皮却没有着向善的心，那他的可怕远远超过任何一只妖。

其实人人都怕鬼，但在聊斋里鬼却有时比人更有真情，他们没有以天下大任为己任的想法，他们或许只是为了保留人间那么一点正义而舍弃生命，或者仅仅为了自己爱的人能留在

世间好好生活。他们不被世人接受，却有时比世人更有感情，他们不属于人间，却能让人间多一点温暖。

死友而不忍忘，感恩而思所报，独何人哉！

## 聊斋读后感该篇八

最近我读了《聊斋志异》这本书。

《聊斋志异》是清初文学家蒲松龄的代表作，它本身是文言文，我读的是儿童版。书的题材广泛，内容丰富，包括道士传记，书生奇遇，人鬼之恋等，共27个奇妙曲折的故事。书的语言通俗易懂，并有栩栩如生的插图。蒲松龄通过这些看似荒诞不经的故事，揭露社会矛盾，表达人民的愿望。

《聊斋志异》这本书为小朋友打开了走进古典文学的大门，让我们领略了中华文化的永恒魅力。